

# 别样的“八十年代”诗歌

## ——读何向阳《青衿》有感

□程光祚

读到何向阳的诗集《青衿》，熟悉她的人可能会略感吃惊。因为何向阳擅长理性透彻的分析、睿智细密的思辨，是一名出色的评论家，而这仿佛不是一个诗人的特质。一些人知道她念大学时钟情诗歌，却不知道她已经积累了厚厚的一大本诗集，并且有深厚的素养。看来这个时代隐藏的秘密实在太多。

不过我倒愿意谈另一个问题，那就是在现成的当代诗歌史秩序面前，我们怎么看待这类还很难纳入现有评价体系的诗歌现象？众所周知，中国当代诗歌史的“后三十年”，是多次经过诗歌论争、批评、读者接受和学院课堂的传播，从而建立起来的“朦胧诗”——“第三代诗歌”的诗歌史秩序。何向阳的诗歌创作就在这一时期。《青衿》收录的多是她写于1985年至1988年的作品，也有部分创作于上世纪90年代。这正是当代诗歌史秩序从发生、发展到成型的时段。

毋庸置疑，彼时正处在20岁上下的作者，一定程度上受到了朦胧诗特别是舒婷诗的启蒙，这在她的诗句中依稀可以看出影响的痕迹。比如《二月》《今晚的月色》《山楂树》等。“我唱不出来”“你的门窗”“总忆起那个季节”“我穿过无数街巷”等诗句，让人想起舒婷的《小窗之歌》《秋夜送友》《赠》《往事二三》，等等。那是刚从“文革”走过来的一代人惊魂未定的感受，寄寓着对朦胧未来的焦灼等待。按何向阳当时

的年龄，一个稚气未脱的女大学生，她的内心世界不可能涌进这么多沧桑。所以，我们可能很容易地把这些诗作当做何向阳的“少作”，认为这是一个带有“纪念性”的集子。

在壁垒森严的当代诗歌史秩序面前，恐怕没有人想到它还有存在的意义。在诗集《青衿·后记》中，作者写道：“这些诗，多写于上世纪80年代，部分为90年代，但截止于1994年。80年代，曾被称为文学的黄金年代，这一称谓适用于许多人，但不适用于我。我的黄金时代尚未到来，或正在到来。”这对于我们是一个提醒。作者实际上否定了当代诗歌史秩序与这本诗集的关系，也否定了人们把诗集当做其“少作”的看法。她认为，实际上存在着一个朦胧诗和第三代诗人的“80年代”。这是历史事实。但她也拥有自己的“80年代”：一个不同于朦胧诗和第三代诗歌叛逆性思想倾向的、大学生们在安静念书的同时又处在成长茫然中的“80年代”——我们是否应该在已被定义的诗歌史秩序中，给这些不拥有“文革记忆”的年轻诗人一个恰当的历史位置？包括给他们在懵懂的大学生年代写下的诗歌作品一个恰当的位置？虽然这些作品中残留着朦胧诗的影响，且有某些模仿的痕迹，思想和美学也不能说已经成熟，但我认为这是被诗歌史掩埋的“另一种声音”。进一步说，诗歌只有尊重所有人的历

史感受和成长记忆，才是符合当时诗歌生态的状况。否则，历史的丰富性、复杂性又在哪里呢？

这让我再次走进了何向阳的诗歌，我比较喜欢《海上》这首诗。

“所有的声音/都退后/浪花静默地/卷起又落下/让我想起杜鹃啼血的哭诉/叠叠层层”……

“所有的窗口/都紧闭/一个故事/拉着长长的背影/独自远行/谁的泪水/打湿了海上摇晃的桅灯”（1986）。

写这首诗的时候，何向阳大概在念大学二年级，处在花蕾绽放般的年龄。虽事事顺利，但莫名的苦恼也隐于内心。更贴切地说，这是新一代才子佳人的忧愁，或者是处在转折年代的女学生们的忧愁。少女之心的敏感，在诗作的笔致韵味中也沾着仔细的伤感，有早期李清照的风格，清新而文雅。明眼人一看，就知道它出自一个矜持而自守的女孩子的文笔，经过有意、无意的长期训练，已经潜移默化成所谓的性情。这种性情一旦在诗歌创作中定型，一出笔就是别样的风情。

我也比较喜欢《骊歌》。这是写一对男女无言相处，心有灵犀却不知如何表达喜爱的作品。

“我与你并坐/长凳中间的距离/使发自心底的语言/得以穿行/今夜/你询问中的忧虑/凉爽的浓重”（1988）。

读它使我想到，风暴年代固然培养了朦胧诗和第三代诗人的坚毅刚强，但也使这代人变得粗糙。这是我们在《朦胧诗新编》《第三代诗新编》这些选本中所熟悉的姿态和声音。那时我们都把它看作是历史的觉醒，看作“80年代”的全部，而忘记文雅同样也是非常重要的。《骊歌》告诉读者，文雅是一种距离，是一种节制，是长远的关切，更是无声的等待。所以我要说，当代诗歌史上是应该有这种文雅型诗歌的位置的。虽然这不是一个大的问题。

佳作浅评

### 道听途说 德之弃也

原文  
子曰：道听而涂说，德之弃也。  
——《论语·阳货》

译文  
孔子说：“在路上听到传言就到处去传播，这是道德所唾弃的。”道听，在路上听，可包括无意与有意两类。涂说，“涂”同“途”，在路上说，亦包括无意与有意两种。

道听，人皆所不免。但有人左耳进，右耳出，等于没听。有人虽听进，却只默识于心而不语。自然有人听后按捺不住，逢人即转述。后一种人不管是无意还是有意，一传十，十传百，中间可能会添油加醋，从而形成影响广泛的传闻。

孔子把道听途说提到道德高度，大加鞭挞，显见是深恶痛绝。何以如此？首先是道听途说的内容。民间有句俗语：“好事不出门，坏事传千里。”俗语是民众生活实践的总结，常有真理的闪光，不可小觑。此语即大致概括了一个事实：正面、健康、高雅之人遇事口口相传者少，反之则是无翼而飞，传播迅疾且广泛。尤其可恨的是，其中充斥了大量没有根据的谣言。此种现象，古今中外，大体相仿。可以断定，孔子所厌恶的道听途说，即指千奇百怪之事、飞短流长之语。

白城曙光男科医院

BCSG 新农合定点医院

看男科 到曙光

6113666 白城宾馆旁



## 天下霸唱《摸金诀》：探险之路再起风云

【内容简介】  
20世纪60年代，一场浩浩荡荡的运动席卷整个神州大地。我和胖子、陆军被分配到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农垦三师的17号农场。眼见寒冬将至，老排长安排我们3个人和通信员尖果留守看护物资，自己领带其他人撤出农场。几个人守着农场，却发现仓库里的柴火日益减少。冰雪封山，柴火就是几个人的命。原来是一只狐狸作祟报复，偷偷拉走了柴火。不日，一场百年不遇的暴风雪席卷而至，众人设计想要套住那只狐狸，不料却遭遇从西伯利亚流窜而来的狼群。众人为了逃命，跟着狐狸钻进一个土窟窿，却误打误撞进入了一个隐秘千年的辽国古墓……

新书架

## 古代“三尺”含义多：可指腰间绅带或代指法律

中国传统文化中，常常有“三尺”这个数量词，含义却各不相同。最有名的是“举头三尺有神明”，这个“三尺”好理解，就是指距离。而平民出身的天子刘邦总喜欢吹嘘自己凭“三尺剑”得天下，这个“三尺”有讲究。原来，周朝规定：佩剑分为上制、中制和下制，其中最高级别的上制，佩

剑长三尺，所以又用“三尺”来指定剑。当时刘邦不过区区亭长，有没有资格佩三尺剑，就不得而知了。

唐朝王勃在《滕王阁序》里则提到“三尺微命，一介书生”，大家千万别误会这“三尺”是王勃的身高，王勃可不是侏儒。这个“三尺”指的是系在腰间的绅带。《礼记·玉藻》载：“绅长制，士三尺。”郑玄解释说，“绅，带之垂者”，即下垂的那部分。官爵高低，就看腰带垂下来的长度，越长的官爵越高，士这个级别的，垂下来的长度为三尺。王勃自诩为“士”，所以自称“三尺”。顺便说“微命”，不是说命不值钱，而是指周朝的官爵等级，《礼记·王制》规定，官爵等级分为九个层次，最高的是“九命”，例如伯为九命，公、侯、伯手下的士，等级为“一命”，最低等级的士没有“命”。所以王勃说自己“微命”，就是说自己等级低微。

纸发明以前，法律条文刻在三尺竹简上，故而“三尺”又指代法律。（据《广州日报》）

藻》载：“绅长制，士三尺。”郑玄解释说，“绅，带之垂者”，即下垂的那部分。官爵高低，就看腰带垂下来的长度，越长的官爵越高，士这个级别的，垂下来的长度为三尺。王勃自诩为“士”，所以自称“三尺”。顺便说“微命”，不是说命不值钱，而是指周朝的官爵等级，《礼记·王制》规定，官爵等级分为九个层次，最高的是“九命”，例如伯为九命，公、侯、伯手下的士，等级为“一命”，最低等级的士没有“命”。所以王勃说自己“微命”，就是说自己等级低微。

纸发明以前，法律条文刻在三尺竹简上，故而“三尺”又指代法律。（据《广州日报》）